

2021 年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概况

- 一、单位 主要职责
- 二、单位 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部门 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附件：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及项目支出 自评表

第一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的主要职责是：协助上级部门管理政策性住房的房源信息、开展现有轮候册和将来需求库的管理、开展政策性住房申请的受理、资格审核、房源分配工作；负责政策性住房的租售服务、合同管理等日常工作；协助上级开展政策性住房分配后的日常管理及违规行为调查处理有关事务性工作，后期维护维修工作；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负责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工作，承办区住房公积金工作领导小组决策事项；承担房改住房补贴事项的受理、审核和后续监管工作。

二、单位机构设置

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为住房和建设局下属事业单位，编制数 11 人，实有人数 9 人，雇员员额 0 人，劳务派遣实有人数 0 人，离退休人员 3 人，辞职 1 人。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年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 1 个，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第二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表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36,26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8.5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901. 8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 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 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 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 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 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 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 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5, 311. 1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 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 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 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 00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261.43	本年支出合计	57	36,261.4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83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83
总计	30	36,265.26	总计	60	36,265.2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261.43	36,26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1	3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1	3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1.82	901.82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261.43	36,26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4.29	69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4.29	69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7.53	20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7.53	207.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11.10	35,31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5,247.68	35,247.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8,775.92	28,775.9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612.27	5,612.2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9.50	859.50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收入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36,261.43	36,26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42	63.4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6	39.6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76	23.76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261.43	363.60	35,897.8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1	38.5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1	38.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	1.83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4	24.34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1.82	251.67	650.15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261.43	363.60	35,897.83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4.29	251.67	442.62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4.29	251.67	442.62	0.00	0.00	0.00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7.53	0.00	207.53	0.00	0.00	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7.53	0.00	207.5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11.10	63.42	35,247.68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5,247.68	0.00	35,247.68	0.00	0.00	0.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8,775.92	0.00	28,775.92	0.00	0.00	0.00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612.27	0.00	5,612.27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9.50	0.00	859.5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42	63.42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6	39.66	0.00	0.00	0.00	0.00

表 3

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36,261.43	363.60	35,897.83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76	23.76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6,261.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8.51	38.5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00	1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901.82	901.82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5,311.10	35,311.1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36,261.43	本年支出合计	59	36,261.43	36,261.43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36,261.43	总计	64	36,261.43	36,261.43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6,261.43	363.60	35,897.8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51	38.5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8.51	38.51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83	1.83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4.34	24.3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4	12.34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00	1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0.00	1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901.82	251.67	650.1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694.29	251.67	442.62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694.29	251.67	442.62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36,261.43	363.60	35,897.8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7.53	0.00	207.53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207.53	0.00	207.5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5,311.10	63.42	35,247.68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35,247.68	0.00	35,247.68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8,775.92	0.00	28,775.92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5,612.27	0.00	5,612.27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859.50	0.00	859.5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42	63.42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66	39.66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23.76	23.7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8.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4.62
30101	基本工资	28.38	30201	办公费	13.62
30102	津贴补贴	121.45	30202	印刷费	0.69
30103	奖金	2.98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37.97	30205	水费	0.4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36	30206	电费	6.54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5	30207	邮电费	3.9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9.61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4.7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9.66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2.62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4.47	30214	租赁费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19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9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7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3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5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42
30309	奖励金	8.20	30229	福利费	0.1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8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56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56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 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18.42		公用经费合计	45.1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第三部分：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度总收入 36,265.26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6,261.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61.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719.70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1. 根据区长相关工作会议纪要要求，新增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经费。2. 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相应增加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以及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经费。3. 根据相关工作安排，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指挥部 2021 年预算暂时纳入区住房事务中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0.6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减少了福田区住房事务服务场所安全隐患改造工程支出及疫情防控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83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减少利息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度总支出 36,265.26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36,261.43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63.6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57 万元，增长 1.6%。主要原因：1. 根据相关工作安排，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指挥部 2021 年预算暂时纳入区住房事务中心。2. 因新搬迁办公室，面积为 881 平方米，新增物业管理费，以及扩充人员需购置相关办公家具、办公设备等。

2. 项目支出 35,897.8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533.54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1. 根据区长相关工作会议纪要要求，新增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经费。2. 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相应增加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以及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经费。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36,261.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6,261.4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719.70 万元，增长 22.7%；主要原因：1. 根据区长相关工作会议纪要要求，新增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经

费。2. 因管理的房源数量增加，相应增加公共租赁住房支出以及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经费。3. 根据相关工作安排，福田区活力城区建设指挥部 2021 年预算暂时纳入区住房事务中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180.60 万元，下降 100.0%；主要原因：减少了福田区住房事务服务场所安全隐患改造工程支出及疫情防控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住房中心无该支出。

（二）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6,261.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6,261.4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1,366.65 万元，下降 3.6%；主要原因：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因疫情等原因未能及时发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住房中心无该项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住房中心无该支出。

三、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其中：因

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 0.00 万元的 0%。

2021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住房中心无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 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及维护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主要用于住房事务中心无公务车相关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主要用于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费用,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住房事务中心无该经费支出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 年本单位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 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4.9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9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4.9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4.9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住房事务中心无该经费支出 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0 个，二级项目 29 个，共涉及资金 35,897.83 万元，

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组织对 2021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6,261.4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委托深圳日浩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第三方机构具体实施。从评价情况来看：

1. 公共住房管理工作

（1）2021 年，中心开展了两批产业人才住房到期合同续签工作，开展了 42 户高层次人才合同签约工作，其中 7 户放弃签约，本年完成签约 35 户。

（2）2021 年中心累计受理公租及安居轮候申请约 1.6 万件；开展 2021 年度福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工作，配租房源包括 6 个项目；开展福田区特困人员、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配租，向相关家庭配租公共租赁住房 100 套，累计 51 户共 116 人完成选房签约。

（3）在公共住房日常管理，一方面对管理的 15 个重点小区采用一年两查的巡查方式，2021 年共开展 10 余次入户抽查行动，入户检查 200 余户，针对系统核查存在的欠租 3 个月以上租户发放法律文书 180 余份；另一方面，严格按照《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行政处罚工作规程》积极推进案件的执法进度，对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立案。

（4）中心严格根据《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维修工程工作指引》要求开展公共住房维修工作，工程维修组人员负责具体实施，

2021 年受理住户维修申报约 800 件，现场勘查约 650 次，已完成约 480 件。

2. 住房货币补贴发放工作

（1）根据《福田区重点产业人才租赁住房补租管理暂行办法（修订）》，中心不断简化申请流程，同时通过邀请辖区企业参加宣贯会、联系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积极开展政策宣传。

（2）中心不断优化便民利民的服务标准及流程，积极参与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并出台了《廉租保障对象住房租赁补贴服务规范》

3. 公积金房补管理工作

中心承担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的报备审核、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和备案以及后续监管工作，全年累计办理约 2000 人的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备案等业务。

4. 智慧化建设

中心通过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优化升级现有综合管理平台，既开发了应用电子签章系统，又开发了福田区公共住房智慧管理系统“线上选房”功能。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公共租赁住房共 10 个一级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37,210.29 万元，执行数 36,261.43 万元，完成预算的 97.45%。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

1. 积极开展绩效管理相关工作。

2021 年，中心组织了全体工作人员开展 2020 年绩效自评、

2021 年绩效运行监控、2022 年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各方沟通配合、开展审核，顺利完成了各环节工作任务，保障按质量、按时间节点要求及时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和区财政部门。

2. 落实绩效信息公开职责。

根据做好绩效信息公开的要求，中心主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向社会公开中心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结果，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

1. 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一是中心能够对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设置可量化、可衡量的指标，但是效益指标的量化或可衡量程度较低，效益指标设置质量有待提升。二是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因外部要求调整影响工作任务的情况，但绩效指标未能及时开展调整，导致上年设置的绩效指标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不利于目标管理、评价管理。

2. 采购验收管理有待加强。2021 年，中心采购业务大体能够按制度要求开展，项目实施情况良好，但通过开展内部管理检查评估，发现个别采购验收不规范的情况，如采购 500 元办公用品无人验收，采购一次宣传材料印刷服务，仅一个签字验收，不符合《福田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自行采购管理暂行办法》中对于验收管理要求，采购验收管理有待加强。

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

1. 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一是中心将加强绩效管理培训交流，提升工作人员对绩效的认识水平，提高绩效指标设置水平；二是接下来将加强绩效目标持续管理，对设置质量不高的绩效指

标，开展业务分析，适当开展指标调整，完善绩效目标管理。

2. 按照各项文件要求，中心要加强采购项目管理，严肃采购验收环节，成立验收小组，确保验收人员充足，验收人员应严格按照协议、合同要求验收各类货物、服务采购并签字确认，出具正式验收报告。

绩效项目综述：

1.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包含：公共租赁住房过渡期管理费、公租房日常管理外包服务费、保障性住房维修（护）费、保障性住房退租费等其他费用）项目自评得分 98.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941 万元，执行数 860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2. 预算准备金：项目自评得分 92.5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理想。

3. 一般管理事务（指挥部）：主要用于指挥部会议费、培训费等委托第三方协助完成相关的服务。项目自评得分 84.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71.03 万元，执行数 33.3 万元，预算执行率 4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差。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指挥部 2021 年 10 月才实体化，延后开展相关委托服务。

4. 公共租赁住房：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777 万元，执行数 28,776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好。

5.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包括廉租房货币补贴、公租房货币补贴、人才租赁住房补租）项目自评得分 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6,172 万元，执行数 5,612.27 万元，预算执行率 91%。项目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理想。

6. 修缮费：项目自评得分 94.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 万元，执行数 0.94 万元，预算执行率 47%。该项目执行率较差，主要原因是办公室仍在维保范围内。

7. 预算准备金（停用）：项目自评得分 92.5 分。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较理想。

8. 一般管理事务：主要用于会议费、培训费等委托第三方协助完成相关的服务。项目自评得分 91.6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61.36 万元，执行数 223.87 万元，预算执行率 8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因疫情原因，暂缓相关委托服务。

9. 购置费：项目自评得分 97.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5.24 万元，执行数 24.92 万元，预算执行率 99%。项目自评得分 97.4 分。该项目执行率较高。

10. 城乡社区：（包含住房公积金，保障性住房日常管理费），项目自评得分 96.4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 282 万元，执行数 181.47 万元，预算执行率 64%。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般。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附件 1：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

2021 年度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

部门名称（公章）：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单位负责人（签章）：欧阳朝晖

填报人：吴艳霞

联系电话：82571663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依据《中共深圳市福田区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机构编制调整事项的通知》（福编〔2019〕18号），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的职责如下：

1.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政策性住房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
2. 协助上级部门管理政策性住房的房源信息；
3. 协助上级部门开展现有轮候册和将来需求库的管理；
4. 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申请的受理、资格审核、房源分配工作；
5. 负责政策性住房的租售服务、合同管理等日常工作；
6. 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分配后的日常管理及违规行为调查处理有关事务性工作；
7. 负责政策性住房后期维护维修工作；
8. 协助上级部门开展政策性住房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
9. 负责区属机关事业单位住房公积金缴存管理工作，承办区住房公积金工作领导小组决策事项；
10. 承担房改住房补贴事项的受理、审核和后续监管工作；
11. 完成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

1. 年度总体工作

中心 2021 年总体主要工作包含以下四方面：一是公共住房管理工作，包括产业人才住房配租、公共租赁住房及安居房的轮候与配租。一

是公租房及安居房轮候库管理工作、公共住房日常管理、后期维修维护。二是住房货币补贴发放工作，包括重点产业人才住房补租、廉租保障货币补贴。三是公积金房补管理工作。四是智慧化建设工作。

2. 重点工作任务

2021 年度无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以及中央有关部门下达或交办的工作任务。

（三）2021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

按照区财政部门 and 上级主管部门对 2021 年预算编制工作的要求，中心结合实际，有序开展预算编制工作，明确各项工作任务目标，严控“三公”经费、压缩一般性经费支出，规范编制，合理细化，从严从紧编制预算，预算与履职紧密相关。在预算编制过程中，内部各部门根据年度工作计划编制项目预算，明确项目基本信息、项目总预算、申报依据、项目测算标准、测算过程，部门间沟通协调。

中心预算编制、分配符合中心职责与上级工作要求，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项目内合理调整，或者按照工作实际和规定调整合理分配预算准备金。

2021 年，中心预算 372,119,090 元，中心按要求对整体支出、项目支出开展绩效目标管理，从产出、效果两个维度设定了绩效目标，并依据实际情况将绩效目标明确到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成本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等层面，及时完成了绩效目标申报工作。大体上，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少数绩效指标设置精准性、可衡量性有待提高。

（四）2021 年部门预算执行情况。

1. 资金管理

（1）资金支出

2021 年，中心调整后预算合计 372,119,090 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362,614,328.23 元。

（2）财政资金结余结转

2021 年，中心无结余分配资金，年初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数均为 38,276.69 元。

（3）政府采购

2021 年，中心政府采购支出均用于采购货物，政府采购预算资金 252400 元，共支出 249,158 元，政府采购执行率为 98.72%；采购业务大体能够按照制度要求开展，项目实施情况良好，但也存在个别采购验收不规范的情况，主要是验收签字人员数量未达要求。

（4）财务合规性

中心资金支出总体规范，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能够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

中心资金调整、调剂均按规定程序审批后执行。中心年初预算数 376,280,790 元，调整后预算数 372,119,090.00 元，是年初预算数的 98.89%，调剂规模在 10%以内。

中心规范执行政府会计核算制度，未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未虚列支出，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5）预决算信息公开情况

按照《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意见》（中办发〔2016〕13 号）、《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财预〔2016〕143 号）、《深圳市预算公开工作管理办法》（深财预〔2016〕136 号）等相关要求，

中心配合主管部门完成了预决算公开相关工作，中心 2021 年预算已随《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2021 年（汇总）部门预算报告》一同对外公开，公开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4 日，公开地址为福田区政府在线-“区部门网站”-“区住房和建设局”-“信息公开目录”-“预决算信息”；中心 2020 年决算已在《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汇总）2020 年部门决算报告》《深圳市福田区住房事务中心 2020 年度部门决算报告》中进行公开，公开时间为 2021 年 12 月 27 日，公开地址与预算一致。中心切实履行了预决算信息公开的责任，对于 2021 年度决算公开，后续将按照相关要求及时保质保量完成工作任务。

2. 项目管理

中心已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所有项目设立、调整均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项目采购实施良好，运行发现问题后能及时调整，但个别采购项目在验收管理规范性上存在一定问题，需要进行加强管理。

3. 资产管理

中心 2021 年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3,817,429.98 元，所有固定资产总额 3,817,429.98 元，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资产利用充分。

中心 2021 年新购资产 1,228,118.92 元，包含购置通用设备、家具用具和计算机软件，资产配置合理；未发生资产出租出借；发生一笔资产处置，涉及资产 192,260 元，处置手续完整、过程规范；中心 2021 年利息收入 55,366.32 元，其中 14,168.65 元未在 2021 年完成上缴国库，原因是备注信息不齐全，被退回。已于 2022 年 1 月 28 日及时上缴国库，不存在上缴不及时的情况，另外的其他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 20,948,304.31 元，已经全部在 2021 年及时上缴国库。

本年固定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资产管理严格按照外部文件要求和内部制度规定执行，资产管理安全并使用规范。

4. 人员管理

中心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11人，年末实有人数（含工勤人员）9人，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81.82%。中心无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

5. 制度管理

中心已建立了预算管理办法、预算绩效实施办法、财务管理制度、自行采购管理操作规程、建设项目管理制度、合同管理制度等制度，内容涵盖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管理等内容，对中心各经济业务活动进行规定。

中心经济业务活动除了个别采购验收需完善管理外，其他业务基本能够依照各制度规范开展，按照区财政部门 and 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开展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绩效工作落实到位。

二、部门（单位）主要履职绩效分析

（一）主要履职目标

2021年中心主要履职工作目标为：提升民生福祉，从公共住房管理、住房货币补贴发放、公积金房补管理等方面以多种形式深化多主体供给多渠道保障的住房供应和保障体系；科技创新赋能，推进智慧住建信息化建设，继续完善智慧住建综合系统的建设和使用。

（二）主要履职情况

为保障完成各项履职业务工作，2021年，中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358,978,314.93元，具体工作实施如下：

1. 公共住房管理工作

(1) 2021 年，中心开展了两批产业人才住房到期合同续签工作，开展了 42 户高层次人才合同签约工作，其中 7 户放弃签约，本年完成签约 35 户。

(2) 2021 年中心累计受理公租房及安居轮候申请约 1.6 万件；开展 2021 年度福田区户籍在册轮候人配租公共租赁住房工作，配租房源包括 6 个项目；开展福田区特困人员、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配租，向相关家庭配租公共租赁住房 100 套，累计 51 户共 116 人完成选房签约。

(3) 在公共住房日常管理，一方面对管理的 15 个重点小区采用一年两查的巡查方式，2021 年共开展 10 余次入户抽查行动，入户检查 200 余户，针对系统核查存在的欠租 3 个月以上租户发放法律文书 180 余份；另一方面，严格按照《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行政处罚工作规程》积极推进案件的执法进度，对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立案。

(4) 中心严格根据《福田区保障性住房维修工程工作指引》要求开展公共住房维修工作，工程维修组人员负责具体实施，2021 年受理住户维修申报约 800 件，现场勘查约 650 次，已完成约 480 件。

2. 住房货币补贴发放工作

(1) 根据《福田区重点产业人才租赁住房补租管理暂行办法（修订）》，中心不断简化申请流程，同时通过邀请辖区企业参加宣贯会、联系媒体宣传等多种方式，积极开展政策宣传。

(2) 中心不断优化便民利民的服务标准及流程，积极参与福田区基本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工作，并出台了《廉租保障对象住房租赁补贴服务规范》

（三）公积金房补管理工作

中心承担福田区机关事业单位的报备审核、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和备案以及后续监管工作，全年累计办理约 2000 人的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备案等业务。

（四）智慧化建设

中心通过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优化升级现有综合管理平台，既开发了应用电子签章系统，又开发了福田区公共住房智慧管理系统“线上选房”功能。

（三）部门履职绩效情况。

1. 经济性

2021 年，中心无“三公”经费预算和支出。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 707,000 元，支出数 451,779.37 元，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 63.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良好。

2. 效率性

2021 年，中心扣除冻结金额的全年平均执行率 97.26%，较好地完成了 2021 年预算执行任务。各季度预算执行进度分别为：35.87%、45.80%、87.00%、97.45%。中心能够按实际情况安排开展各项目，完成相关工作，我中心 2021 年度无区委区政府、区人大以及中央有关部门下达或交办的工作任务。

3. 效果性

①社会效益

中心履职绩效的社会效益可通过公共住房管理、住房货币补贴发放、公积金房补管理等方面的绩效来体现。

公共住房管理工作方面，中心完成千余套产业人才住房配租的合同续签，完成 35 户高层次人才配租合同签约；累计受理公租及安居轮候申

请约 1.6 万件；公共租赁住房 1850 套，认租人数约 1.6 万人，年底前完成选房签约工作；面向福田区特困人员、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配租公共租赁住房 100 套，累计 51 户共 116 人完成选房签约；本年受理住户维修申报约 800 件，现场勘查约 650 次，已完成约 480 件。

住房货币补贴发放方面，2021 年重点产业人才住房补租配额共 1500 个，中心受理申请约 3900 份，2021 年发放金额约 5200 万元；优先保障城镇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的需求，对符合条件的低保家庭及低保边缘家庭人员应保尽保，2021 年发放廉租补贴约 380 万元。

公积金房补管理工作，中心全年累计办理约 2000 人的政策性住房信息审核、备案等业务。

②经济效益

中心开展公共住房日常管理，保护群众经济权益。2021 年，一方面，对管理的 15 个重点小区开展 10 余次入户抽查行动，入户检查 200 余户。针对系统核查存在的欠租 3 个月以上租户发放法律文书 180 余份。另一方面，严格按照要求积极推进案件执法，对涉嫌违法违规行为进行调查立案。目前，我中心累计立案调查违规转租共 3 件，其中 2 件已经结案归档，1 件现申请法院强制执行中。

③可持续影响

中心通过数字化、信息化、智能化技术手段，优化升级现有综合管理平台，通过智慧化建设为履职工作、服务群众提供可持续影响。开发应用电子签章系统后，在实现补租协议现场电子签及网签功能的同时，为福田区公共住房智慧管理系统内其他业务生成具备公章及法人章效力且可验证的电子文件，进一步推进了无纸化办公进程。开发福田区公共住房智慧管理系统“线上选房”功能后，让群众通过移动手机端一键选

房，以“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努力实现公共住房领域基本公共服务便捷化。

同时，中心目前在公共住房管理方面仍面临多种困难，包含辖区重点企业及人才反映重点人才产业住房弃租率高、福田区公共租赁租房及安居房轮候库数据审核压力大、欠租催缴难等，以上问题仍需进一步探索优化解决路径。

4. 公平性

在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主管部门的大力支持下，中心紧紧围绕全局工作，以建设“住有宜居”幸福标杆为主要目标，开拓奋进，全力推进各项工作任务。中心已经建立了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2021年，对信访人反映的问题和诉求，工作人员均在规定的时间内按照相关政策进行答复解释，接听咨询投诉电话均能耐心讲解，认真服务，公众满意度高。

三、总体评价和整改措施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主要经验、做法。

1. 积极开展绩效管理工作。

2021年，中心组织了全体工作人员开展2020年绩效自评、2021年绩效运行监控、2022年绩效目标编报工作，各方沟通配合、开展审核，顺利完成了各环节工作任务，保障按质量、按时间节点要求及时报送上级主管部门和区财政部门。

2. 落实绩效信息公开职责。

根据做好绩效信息公开的要求，中心主动向上级主管部门报告、向社会公开中心整体和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绩效自评结果，增强财政资金使用绩效的透明度，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1. 存在问题

（1）绩效目标管理有待加强。一是中心能够对项目数量指标、质量指标设置可量化、可衡量的指标，但是效益指标的量化或可衡量程度较低，效益指标设置质量有待提升。二是项目执行过程中，可能出现因外部要求调整影响工作任务的情况，但绩效指标未能及时开展调整，导致上年设置的绩效指标不符合项目实际情况，不利于目标管理、评价管理。

（2）采购验收管理有待加强。2021 年，中心采购业务大体能够按制度要求开展，项目实施情况良好，但通过开展内部管理检查评估，发现个别采购验收不规范的情况，如采购 500 元办公用品无人验收，采购一次宣传材料印刷服务，仅一个签字验收，不符合《福田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自行采购管理暂行办法》中对于验收管理要求，采购验收管理有待加强。

2. 改进措施

（1）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一是中心将加强绩效管理培训交流，提升工作人员对绩效的认识水平，提高绩效指标设置水平；二是接下来将加强绩效目标持续管理，对设置质量不高的绩效指标，开展业务分析，适当开展指标调整，完善绩效目标管理。

（2）按照各项文件要求，中心要加强采购项目管理，严肃采购验收环节，成立验收小组，确保验收人员充足，验收人员应严格按照协议、合同要求验收各类货物、服务采购并签字确认，出具正式验收报告。

（三）后续工作计划、相关建议等。

1. 后续工作计划

（1）建章立制，全面提升科学管理效能

参照上级主管部门相关规章制度，结合中心实际，起草制定包括档案管理、合同管理、采购制度等一系列内部管理规定和监管制度，实现以制度管人、以流程管事，为有序高效开展各项工作提供制度保障。

（2）智慧发展，不断推进信息化管理进程

为简化群众办事流程、提高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效率，以福田区公共住房智慧管理系统为中心，依托人脸识别、智能门禁、智能门锁、电子签章、“VR看房”等，不断升级系统功能，优化数据采集、分析和应用，持续打造“网上全流程一站式办理”“服务、监管、运维一体”、无纸化办公的智能化管理平台，加快实现公共住房领域的基本公共服务高效化、标准化、便捷化。

（3）深化宣贯，继续加强政策宣传推广力度

中心将通过开展全方位、多层次的宣传，切实提升住房保障政策知晓率，扩大住房保障政策宣传覆盖面，确保惠民举措不折不扣惠及于民。

2. 相关建议

（1）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结果应用。中心将预算绩效监控、预算绩效自评各环节绩效结果应用到以后年度预算编制和执行中。

（2）进一步提升绩效管理意识。中心将组织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扩大培训人员范围至所有项目经办人，明确绩效管理不仅是财务人员的工作，加强项目经办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提升经办人编报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的工作能力，使绩效管理工作更加规范。

四、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评分情况

按照《福田区预算绩效评价共性指标体系框架》进行自评，填报得分 94.64 分，评级为“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部门决策	预算编制	预算编制规范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是否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在规范性、完整性、细化程度等方面的原则和要求。	1. 部门（单位）预算编制符合财政部门当年度关于预算编制的各项原则和要求，符合专项资金预算编制、项目库管理、新增项目事前绩效评估等要求（5分）； 2. 发现一项不符合的扣1分，扣完为止。 本指标需对照相应年度由财政部门印发的部门预算编制工作方案、通知和有关制度文件，根据实际情况评分。	5.00
		预算编制合理性	5.00	部门（单位）预算的合理性，即是否符合本部门职责、是否符合市委市政府的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资金有无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进行分配。	1. 部门预算编制、分配符合本部门职责、符合市委市政府方针政策和工作要求（1分）； 2. 部门预算资金能根据年度工作重点，在不同项目、不同用途之间合理分配（1分）； 3. 专项资金预算编制细化程度合理，未出现因年中调剂导致部门预决算差异过大问题（1分）； 4. 功能分类和经济分类编制准确，年度中间无大量调剂，未发生项目之间频繁调剂（1分）； 5. 部门预算分配不固化，能根据实际情况合理调整，不存在项目支出进度慢、完成率低、绩效较差，但连年持续安排预算等不合理的情况（1分）。	5.00
	目标设置	绩效目标完整性	3.00	部门（单位）是否按要求编报项目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内容完整、覆盖全面、符合实际。	1. 部门（单位）按要求编报部门整体和项目的绩效目标，实现绩效目标全覆盖（3分）； 2. 没按要求编报绩效目标或绩效目标不符合要求的，一项扣1分，扣完为止。	3.00
		绩效指标明确性	7.00	部门（单位）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 绩效指标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工作任务，与部门年度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2分）； 2. 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生态效益指标（2分）； 3. 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1分）； 4. 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1分）； 5. 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1分）。	6.00
部门管理	资金管理	财务合规性	3.00	部门（单位）资金支出规范性，包括资金管理、费用支出等制度是否严格执行；资金调整、调剂是否规范；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是否存在支出依据不合规、虚列项目支出的情况；是否存	1. 资金支出规范性（1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 资金调整、调剂规范性（1分）。调整、调剂资金累计在本单位部门预算总规模10%以内的，得1分；超出10%的，超出一个百分点扣0.1分，直至1分扣完为止。 3. 会计核算规范性（1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1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支出凭	3.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在截留、挤占、挪用项目资金情况。	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酌情扣分。 4. 发生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本项指标得 0 分。	
		政府采购执行情况	2.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	1. 政府采购执行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1 分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本项得 0 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规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2.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的执行和落实情况（1 分），落实不到位的酌情扣分。	1.50
		预决算信息公开	3.00	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 部门预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2. 部门决算公开（1.5 分），按以下标准分档计分： （1）按规定内容、时限、范围等各项要求进行公开的，得 1.5 分。 （2）进行了公开，存在不符合时限、内容、范围等要求的，得 1 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 0 分。 3. 涉密部门（单位）按规定不需要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的直接得分。	3.00
	项目管理	项目监管	2.00	部门（单位）对所实施项目（包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分配给市、区实施的项目）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等管理情况。	1. 资金使用单位、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资金管理和绩效运行监控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1 分）； 2. 各主管部门按规定对主管的财政资金（含专项资金和专项经费）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1 分），如无法提供开展检查监督相关证明材料，或被评价年度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得 0 分。	2.00
		项目实施程序	2.00	部门（单位）所有项目支出实施过程是否规范，包括是否符合申报条件；申报、批复程序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项目招投标、调整、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	1. 项目的设立、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程序（1 分）； 2. 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以及方案实施均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1 分）。	1.8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1. 固定资产利用率≥90%的，得1分； 2. 90%>固定资产利用率≥75%的，得0.7分； 3. 75%>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4分； 4. 固定资产利用率<60%的，得0分。	1.00
		资产管理安全性	2.00	部门（单位）的资产是否保存完整、使用合规、配置合理、处置规范、收入及时足额上缴，用于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安全运行情况。	1. 资产配置合理、保管完整，账实相符（1分）； 2. 资产处置规范，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1分）。	2.00
	人员管理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与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的比率。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本年度在编人数（含工勤人员）/核定编制数（含工勤人员） 1.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1分； 2. 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100%的，得0分。	1.00
		编外人员控制率	1.00	部门（单位）本年度使用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含直接聘用的编外人员）与在职人员总数（在编+编外）的比率。	1. 比率<5%的，得1分； 2. 5%≤比率≤10%的，得0.5分； 3. 比率>10%的，得0分。	1.00
	制度管理	管理制度健全性	3.00	部门（单位）制定了相应的预算资金、财务管理和预算绩效管理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用以反映部门（单位）的管理制度对其完成主要职责和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 部门制定了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0.5分）； 2. 上述财政资金管理、财务管理、内部控制等制度得到有效执行（1.5分）； 3. 部门按照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的要求制定本部门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制度或工作方案，组织指导本级及下属单位开展事前评估、绩效目标编报、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和评价结果应用等工作（1分）。	2.50
	部门绩效	经济性	6.00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100% （1）“三公”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三公”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2. 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日常公用经费决算数/日常公用经费调整预算数×100% （1）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90%的，得3分； （2）90%≤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2分； （3）日常公用经费控制率>100%的，得0分。	6.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效率性	项目完成及时性	6.00	部门（单位）项目完成情况与预期时间对比的情况。	1. 所有部门预算安排的项目均按计划时间完成（6分）； 2. 部分项目未按计划时间完成的，本指标得分=已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总数×6分。	6.00
		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8.00	部门（单位）完成党委、政府、人大和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是指中央和省相关部门、市委、市政府、市人大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全部按期保质保量完成得8分；一项重点工作没有完成扣4分，扣完为止。注：重点工作完成情况可以参考市委市政府督查部门或其他权威部门的统计数据（如有）。	8.00
		预算执行率	6.00	部门（单位）部门预算实际支付进度和既定支付进度的匹配情况，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执行的及时性和均衡性。	1. 一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一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25%）×1分 2. 二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二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50%）×1分 3. 三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三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75%）×1分 4. 四季度预算执行率得分=（四季度部门预算支出进度/序时进度 100%）×1分 5. 全年平均支出进度得分=全年平均执行率×2分 其中：全年平均执行率=Σ（每个季度的执行率）÷4 季度支出进度=季度末月份累计支出进度（即3、6、9、12月月末支出进度）	5.84
	效果性	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及可持续影响等	25.00	部门（单位）履行职责、完成各项重大政策和项目的效果，以及对经济发展、社会发展、生态环境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	根据部门（单位）职责，结合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合理设置个性化绩效指标，通过绩效指标完成情况与目标值对比分析进行评分，未实现绩效目标的酌情扣分。根据部门（单位）履职内容和性质，从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影响等方面，至少选择三个方面对工作实效和效益进行评价。	22.00
	公平性	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00	反映社会公众或部门（单位）的服务对象对部门履职效果的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是指部门（单位）履行职责而影响到的部门、群体或个人，一般采取社会调查的方式。如难以单独开展满意度调查的，可参考市统计部门的数据、年度市直民主评议政风行风评价结果等数据，或者参考群众信访反馈的普遍性问题、本部门或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开展满意度调查等进行分档计分。1. 满意度≥95%的，得6分； 2. 90%≤满意度<95%的，得4分； 3. 80%≤满意度<90%的，得2分； 4. 满意度<80%的，	6.00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数			
					得 1 分。	
		群众信访办理情况	3.00	部门（单位）对群众信访意见的完成情况及及时性，反映部门（单位）对服务群众的重视程度。	1. 建立了便利的群众意见反映渠道和群众意见办理回复机制（1 分）； 2. 当年度群众信访办理回复率达 100%（1 分）； 3. 当年度群众信访及时办理回复率达 100%，未发生超期（1 分）。	3.00
合计						94.64

附件 2：项目支出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公共租赁住房				项目金额	9511327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7170000.00	287770000.00	287759154.1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7170000.00	287770000.00	287759154.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				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好各类公共租赁住房数量	6947套	15561套	12.5	12.5	
		质量指标	按各项目租赁合同支付租金及补贴等相关费用	≥80%	80%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金额	287759154.1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积极贯彻国家住房制度改革精神，按照产业人才住房配租的相关规定	≥80%	100%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高，得到住户认可。	≥80%	90%	10.0	10.0	
	总分					100	100	—

项目名称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项目金额	25634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3560000.00	61720000.00	56122653.74	10	0.91	9.10
	其中：当年财政	63560000.00	61720000.00	56122653.74	—	0.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通过预算资金投入，针对不超过3000名重点产业人才进行住房货币补贴，通过发放补租的方式作为我区人才安居政策实物配租保障形式的补充，提升我区人才住房保障水平2.为完善廉租住房制度，保障最低收入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全面覆盖的廉租住房保障目标。2021年每月向辖区符合条件的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发放补贴3.为实现公共租赁住房与廉租住房统一分配及运营管理，2021年需对15户符合条件的人员发放该补贴（补贴标准为391元/人，每户不超过3人）			1.通过发放补租的方式作为我区人才安居政策实物配租保障形式的补充，面向重点产业人才发放住房累计发放货币补贴4125户，提升我区人才住房保障水平。2.完善廉租住房制度，保障最低收入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面向低保低收入家庭累计发放309户，实现应保尽保，全面覆盖的廉租住房保障目标。2021年每月向辖区符合条件的低保及低保边缘家庭发放补贴。3.为实现公共租赁住房与廉租住房统一分配及运营管理，2021年对15户符合条件的人员发放该补贴（补贴标准为391元/人，每户不超过3人）。2021年超额完成任务。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合格申报人才进行租房补贴的户数	≤3000户	4125户	7.0	6.0	
			保障符合廉租住房保障申请条件的家庭户数	≥200户	309户	7.0	6.0	
			保障符合公租房货币补贴廉租住房保障申请条件的家庭户数	15户	15户	7.0	7.0	
		质量指标	补租3000套住房，人才租房补贴金额发放完成率达到100%	≥85%	87%	7.0	7.0	
			按街道当月审核的名单发放补贴完成率	≥85%	100%	7.0	7.0	
			按当月审核的名单发放补贴	≥85%	100%	7.0	7.0	
		时效指标	补贴发送及时性	及时	及时	7.0	7.0	
		成本指标	补贴发放金额	≤预算金额	56122653.74元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补充保障渠道，贯彻国家住房制度改革精神。促进职住平衡。	≥80%	100%	10.0	10.0	
			切实保障辖区内最低收入家庭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	≥80%	100%	10.0	10.0	
			切实保障辖区内予以保障的人员的基本住房需求，实现应保尽保。	≥80%	100%	10.0	1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预计领取补租的人才对本项目实施后的满意度	≥90%	99%	4.0	4.0	
			辖区内廉租房货币补贴的领取人的满意度	≥80%	100%	3.0	3.0	
			辖区内予以保障的人员对公租房货币补贴工作的满意度	≥80%	100%	3.0	3.0	
		总分						100

项目名称	修缮费				项目金额	67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000.00	20000.00	9392.70	10	0.47	4.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000.00	20000.00	9392.70	—	0.4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修缮破损地，保障办公室的日常使用				已及时修缮破损地，保障办公室的日常使用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室零星维修次数	≤3次	3次	12.5	12.5	
		质量指标	供一个良好的办公环境	≥90%	90%	12.5	12.5	
		时效指标	修缮工作完成时间	1年内	1年内完成	12.5	12.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金额	9392.7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物品进行修缮，保障工作	≥90%	90%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85%	90%	10.0	10.0	
		总分					100	94.7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停用)				项目金额	18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000.00	0.00	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00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完成预算外的业务经费以及项目支出费支付工作				按照中心年中预算调整调剂需要，及时完成了1次动用预算准备金的预算调整，已按照财政要求停用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预算缺口较大的项目进行调整的 次数	≥5次	1次	12.5	5.0	
		质量指标	保障各项目的 资金，不影响 项目的正常开 展	90%	98%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调整 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准备金调 整范围	≤年初预算	等于年初预算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各个项目 的支出，确保 对不可预见的 政策性支出进 行资金保障	95%	95%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本单位各项目 负责人对资金 使用的满意度	100%	100%	10.0	10.0	
		总分					100	92.5

项目名称	一般管理事务				项目金额	79608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13600.00	2613600.00	2238707.78	10	0.86	8.6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13600.00	2613600.00	2238707.78	—	0.86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中心后勤提供切实保障				已组织好本单位的培训工作，组织好本支部党员做好各类党建工作，开展各项业务的业务会、评审会等会议，提供更好更全面的住房保障服务，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委托第三方协助完成资产管理、绩效自评、档案	≤6次	4次	5.0	5	
			组织好本支部党员做好各类党建工作	≤5名	4名	5.0	5.0	
			组织好本单位的培训工作	≤50人	25人	5.0	4.0	
			开展各项业务的业务会、评审会等会议，按要求参加市区级召开的会	≤6次	3次	5.0	4.0	

年度绩效 指标	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以及 前来办事人员 满意度	≥85%	85%	2.5	2.5	
			党员满意度	≥90%	85%	2.5	2.5	
			职工满意度	≥90%	85%	2.5	2.5	
			住房保障业务 人员满意度	≥90%	85%	2.5	2.5	
			总分					100

项目名称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项目金额	2812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310000.00	9410000.00	8595013.82	10	0.91	9.10	
	其中：当年财	8310000.00	9410000.00	8595013.82	—	0.91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对于空置房源进行物业费的管理以及维护等工作。2.已配租房源维修300套，空房翻新改造40套。				1.完成《安居工程工作目标责任书》供应房源任务，合理高效分配人才住房，对于空置房源进行物业费的管理以及维护等工作。2.已配租房源维修207套，空房维修141套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做好各类保障性住房过渡期的管理。	14472套	15561套	5.0	5.0	
			1.已配租房源根据承租人报修情况核定； 2.空置房根据房源配租	≥240套	348套	5.0	5.0	
			1.做好轮候库在册人员的管理。2.做好各类住房管理。	1.116093个轮候家庭 2.20048套住房	1.完成135820个轮候家庭管理； 2.15561套房源管理。	5.0	4.0	
			办理多缴租金的退缴套数	200套	200套	5.0	5.0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按各项目的空置情况支付物业管理费等相关费用	≥80%	90%	5.0	5.0	
			工程返修率	≤5%	0.0173010380622837	5.0	5.0	
			1入住人员信息登记备案率.2.租金收缴率	≥95%	95%	5.0	5.0	
			租金收缴金额准确、退缴办理高效	≥90%	95%	5.0	5.0	
			稳步推进区级公共住房相关的事务性管理工作	≥80%	90%	5.0	5.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1年	1年	2.5	2.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金额	8595013.82元	2.5	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将空置房源进行统计管理，提高保障性住房的居住率，让符合条件的居民居有定所。	≥80%	90%	6.0	6.0	
			保障承租人所住房屋满足正常生活和使用，给住户带来舒适感、安全感	≥80%	90%	6.0	6.0	
			积极贯彻国家住房制度改革精神，向户籍居民及辖区人才提供保障性	≥80%	100%	6.0	6.0	
			切实保障福田辖区公共住房租金收缴的稳定有序，确保收支准确，为租户提供良好的公共住房服务。	≥85%	90%	6.0	6.0	
			充分有效利用公共住房资源，改善住房困难群体居住条件，促进社会和谐发展。	≥80%	100%	6.0	6.0	

年度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保障性住房物业管理公司以及人才安居公司	≥80%	90%	2.5	2.5	
			报修公共住房的租户满意度反馈	≥90%	90%	2.5	2.5	
			公众满意度高，得到住户认可。	≥80%	90%	2.5	2.5	
			辖区内公共住房承租人满意度	≥80%	90%	2.5	2.5	
		总分					100	98.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预算准备金				项目金额	10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00	0.00	0.00	10	1.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00	0.00	0.00	—	0.00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年度预算中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等，根据各项目经费情况据实调整				按照中心年中预算调整调剂需要，及时完成了1次动用预算准备金的预算调整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预算缺口较大的项目进行调整的次数	≥5次	1次	12.5	5.0	1.偏差原因：年度指标设置不合理，一年只会调剂2次 2.改进措施：按照中心往年调剂频次，设置符合实际的绩效指标
		质量指标	保障各项项目的资金，不影响项目的正常开展	90%	98%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资金调整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2.5	12.5	
		成本指标	预算准备金调整范围	≤年初预算	等于年初预算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各个项目的支出，确保对不可预见的政策性支出进行资金保障	95%	95%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本单位各项目负责人对资金使用的满意度	100%	100%	10.0	10.0	

项目名称	一般管理事务（指挥部）				项目金额	30603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19000.00	710300.00	333015.89	10	0.47	4.7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19000.00	710300.00	333015.89	—	0.47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单位的日常工作开展、根据签订的合同支付相关费用。				单位日常工作正常开展，已根据签订合同要求完成相关制服款项的支付。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按照相关文件要求，委托第三方协助完成资产管理、绩效自评、档案	≤6	0	10.0	0.0	偏差原因：因单位2021年10月才实体化，暂无资产管理、绩效自评的工作，故无需委托第三方协助完成；改进措施：提前预见单位将发生事项，据实做好预算及绩效评价。
		质量指标	按照合同要求支付相关法律咨询、会议速记服务等费用。	≥85%	已签订法律咨询服务，根据合同支付要求完成首款支付；根据合同要求完成招聘费用的合同款项全额支付。	20.0	2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	1年内	1年内	10.0	10.0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情况	≤预算金额	333015.89元	10.0	1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弥补专业人员不足，增强管理力量完善单位内务管理	≥85%	通过签订法律咨询、人员招聘等合同，弥补专业人员不足情况，增强管理力量完善单位内务力量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以及前来办事人员满意度	≥85%	工作人员以及前来办事人员基本满意，无投诉。	10.0	10.0	
		总分				100	84.7	—

项目名称	购置费				项目金额	2932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400.00	252400.00	249158.00	10	0.99	9.9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400.00	252400.00	249158.00	—	0.99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根据相关文件标准，工作人员情况配置办公设备，保障工作正常开展				完成多次办公设备采购，严格合格，售后服务符合要求，保障工作人员正常办公，为提高工作效率提供了后勤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办公设备	≥3次	18次	12.5	10.0	
		质量指标	办公设备	≥90%	95%	12.5	12.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	1年内	1年完成	12.5	12.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成本控制	≤预算金额	249158元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工作人员正常	≥80%	98%	30.0	30.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5%	10.0	10.0	
	总分					100	97.4	—

项目名称	城乡社区			项目金额	8680000		
主管部门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实施单位			
项目资金（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30000.00	2820000.00	1814717.95	10	0.64	6.4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30000.00	2820000.00	1814717.95	—	0.64	—
	上年结转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0.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2021年度辖区保障性住房的入住签约、投诉处理等日常事务；优化智能化管理信息系统，逐步实现无纸化办公、智慧化监管保障房小区。2.对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房补、公积金专办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工作效率。			1.完成2021年度辖区保障性住房的入住签约、投诉处理等日常事务；优化智能化管理信息系统，逐步实现无纸化办公、智慧化监管保障房小区。2.对全区机关事业单位房补、公积金专办员进行业务培训，提高工作效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日常管理各类保障性住房的数量	14472套	14472套	8.5	8.5	
			参加房补、公积金业务培训的专办员人数	约200人	200人	8.5	8.5	
		质量指标	完成2021年度辖区公租房选房签约工作，实现法制化、智能化	≥80%	94%	8.5	8.5	
			培训合格率	≥90%	95%	8.5	8.5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	1年内	1年	8.5	8.5	
		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金额	≤预算金额	1814717.95元	7.5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社会效益指标	充分有效利用保障性住房资源，改善住房困难群体居住条件	≥80%	100%	15.0	15.0	
			专办员熟悉房补、公积金业务工作	≥90%	95%	15.0	15.0	
		生态效益指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0.0	0.0	
		满意度指标	辖区内保障性住房承租人满意度	≥80%	90%	5.0	5.0	
			专办员满意度高	≥90%	100%	5.0	5.0	
	总分					100	96.4	—